

# “松阳红”商标采购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 专家论证意见

2026年5月21日在松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议室，就“松阳红”商标采购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组织论证，专家组听取了项目的情况汇报，审阅了相关材料，经讨论，形成如下论证意见：

“十五五”期间，我县要打造“松阳银猴”“松阳香茶”“松阳红茶”三大松阳茶区域公用品牌矩阵，基于“松阳红”商标已在30类被注册，拟向“松阳红”商标持有人潘欣(松阳县碧云天茶民宿客栈)进行“松阳红”商标采购，因商标具有唯一性，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开展“松阳红”商标购买事宜。

综上所述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第(一)点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”之条款，经专家论证，符合单一来源采购规定。故论证小组认为，应当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潘欣(松阳县碧云天茶民宿客栈)进行采购。

专家签字：

毛敏， 陈松， 蔡红可